

龙南市**渡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2025年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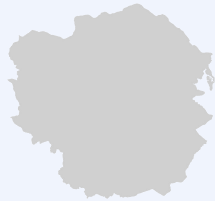
PREFACE 前言

为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部署要求，在省、市、县规划战略引领下，以推进乡镇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水平治理为目标，龙南市渡江镇人民政府特编制《龙南市渡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构建新格局、打开新空间的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龙南市渡江镇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规划》包括渡江镇镇域、镇区两个层次，总面积79.26平方公里。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近期到2025年，远期到203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

注：本次公示成果为阶段性成果，最终规划成果以批复为准



目录

CONTENTS

- 01 规划总则
- 02 聚焦战略目标引导
- 03 优化保护开发格局
- 04 统筹镇村发展体系
- 05 夯实多元配套保障
- 06 推进全域土地整治
- 07 完善镇区详细规划
- 08 传导与实施保障

01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1.2 编制目的

1.3 规划原则

1.4 规划期限

1.5 规划范围



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的重要讲话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社会发展。紧抓国家中部崛起、江西省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等重大战略机遇，全面落实上位规划要求，着力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加快构建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布局体系，统筹安排国土空间开发、资源环境保护、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修复和保障体系建设，提升国土空间品质和利用效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促进渡江镇经济社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1.2 编制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江西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主动服务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编制《龙南市渡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以下简称本规划）。《龙南市渡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属于我国“五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最后一个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对《龙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细化落实，是渡江镇人民政府对渡江镇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等工作做出的具体安排，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编制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基本依据。

1.3 编制原则

底线管控
节约集约

以人为本
品质提升

上下结合
强化实施

因地制宜
突出特色



1.4 规划期限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
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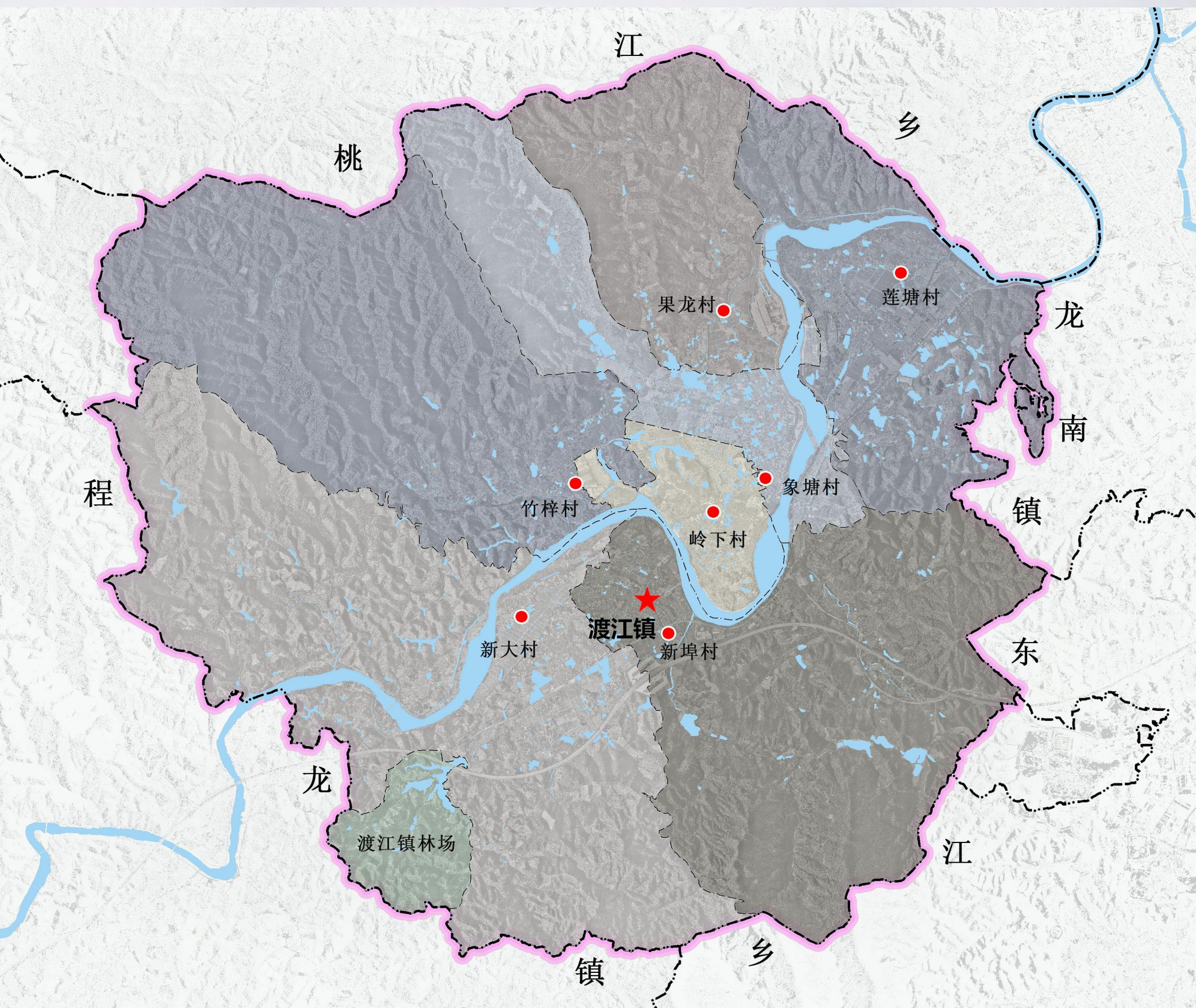
近期
2025年

远期
2035年

1.5 规划范围

全域规划面积79.26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范围与渡江镇行政管辖范围一致，包括7个行政村（莲塘村、果龙村、象塘村、岭下村、竹梓村、新埠村、新大村）。



02

聚焦战略目标引导

2.1 功能定位

2.2 发展目标

2.3 发展策略



2.1 功能定位

根据区域重要发展战略和上位规划要求，按照“坚守底线、生态优先、稳步发展、永续利用”的总体思路，依托良好的山水田园风光、农业发展基础、当地产业发展和优越的交通条件，将渡江镇定位为**龙南市城区休闲后花园、以农业为主导，集工业、服务业一体化的优质农产品供应地、生态文旅宜居宜商的农贸型综合城镇。**

2.2 发展目标

近期至 2025年

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得到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结构基本形成；生态屏障功能明显提升；镇域产业结构得到优化，农业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镇域旅游建设发展良好，全域旅游得到全面发展；乡村居民点体系总体结构基本形成。

远期至 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基本形成，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国土空间品质和资源利用效率全面提升，形成南部重要生态功能镇、农旅型特色小镇。



2.3 发展策略

● 生态优先发展战略

发挥山林与农田的生态特色：充分挖掘渡江生态本底，将山水田园特征作为建设发展的底色。

河网水系：充分发挥区域山水生态氛围，为打造渡江镇河湖水系自然生态风光带提供环境支撑。

● 特色小镇发展战略

渡江镇自然环境优美，镇区被桃江环绕。规划应彰显其生态景观，提升环境品质，将渡江打造成为山水田园湖和谐相融的生态特色小城镇。同时在城镇布局中，加强与龙南市城市空间的对接，完善镇区配套功能，提升其集聚能力和服务能力。

● 农旅综合发展战略

乡村旅游产业发展迅速，形成了以玫花渡体验农业、灵芝小镇为代表的农旅融合的旅游产业新业态。结合渡江镇农旅特色小镇建设，提升镇城文旅相关产业建设，如民宿、农家乐以及商旅服务业，配套完善旅游服务功能。

03

优化保护开发格局

3.1 落实全域空间底线

3.2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开发保护格局

3.3 统筹三生空间布局

3.4 全域用途规划分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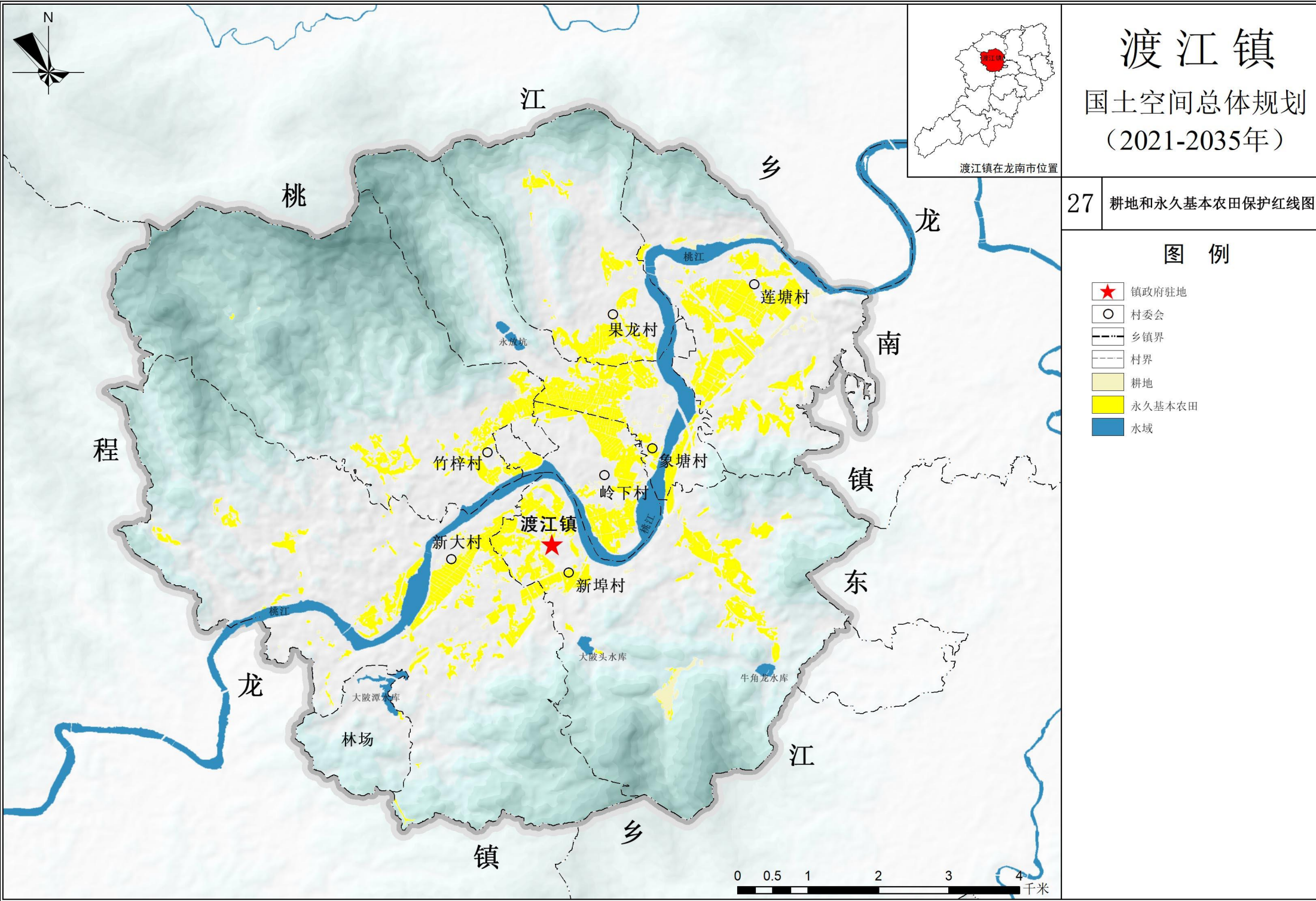


3.1 落实全域空间底线（永久基本农田）

10197.45亩
占全域面积8.58%

优先落实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 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并建立耕地保护补偿制度，具体办法和耕地保护补偿实施步骤按照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执行。
- 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土地征收的，须经国务院批准。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45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镇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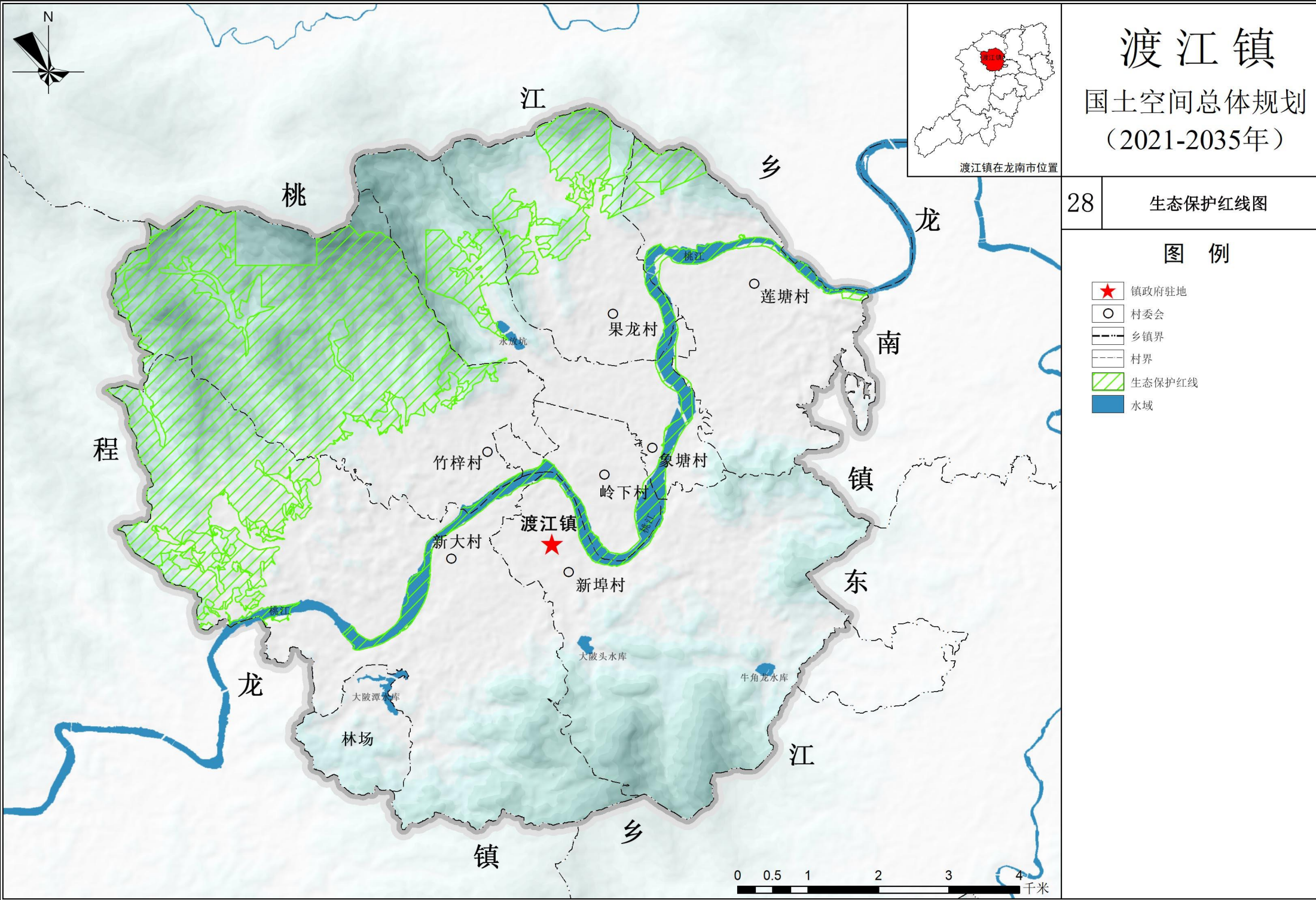


3.1 落实全域空间底线（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2130.63公顷
占全域面积26.88%

- 严格保护自然保护地、湿地公园、国家森林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划定全域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坚持严格保护、分级管控、损害追责、违法严惩原则。
- 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镇域生态保护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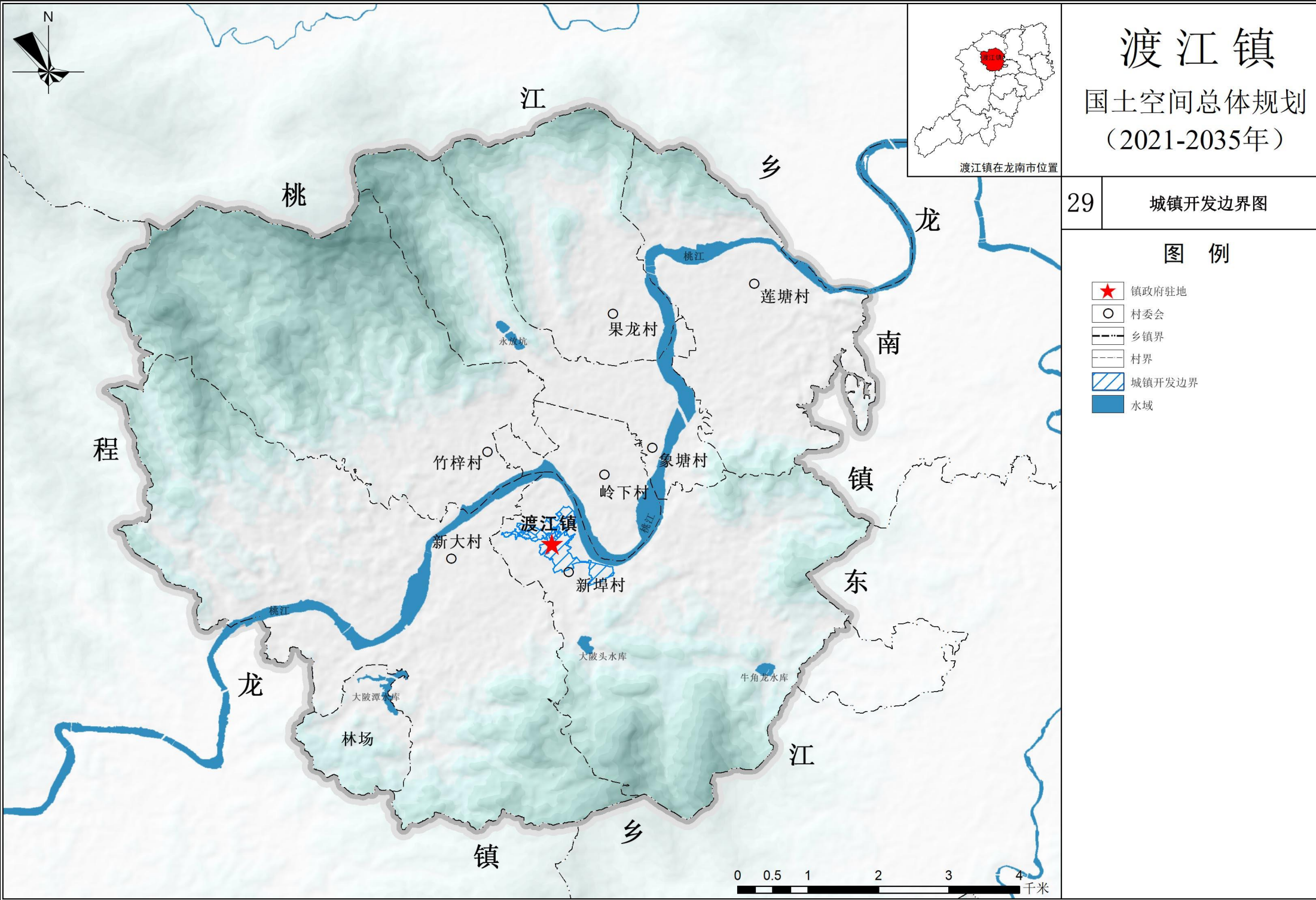


3.1 落实全域空间底线（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38.35公顷
占全域面积0.48%

-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作为在一定时期内允许开展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的空间。渡江镇城镇开发边界规模38.35公顷。
- 城镇开发边界外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设立各类开发区，严格控制政府投资的城镇基础设施资金投入。城镇开发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独立选址的点状和线性工程项目，应符合有关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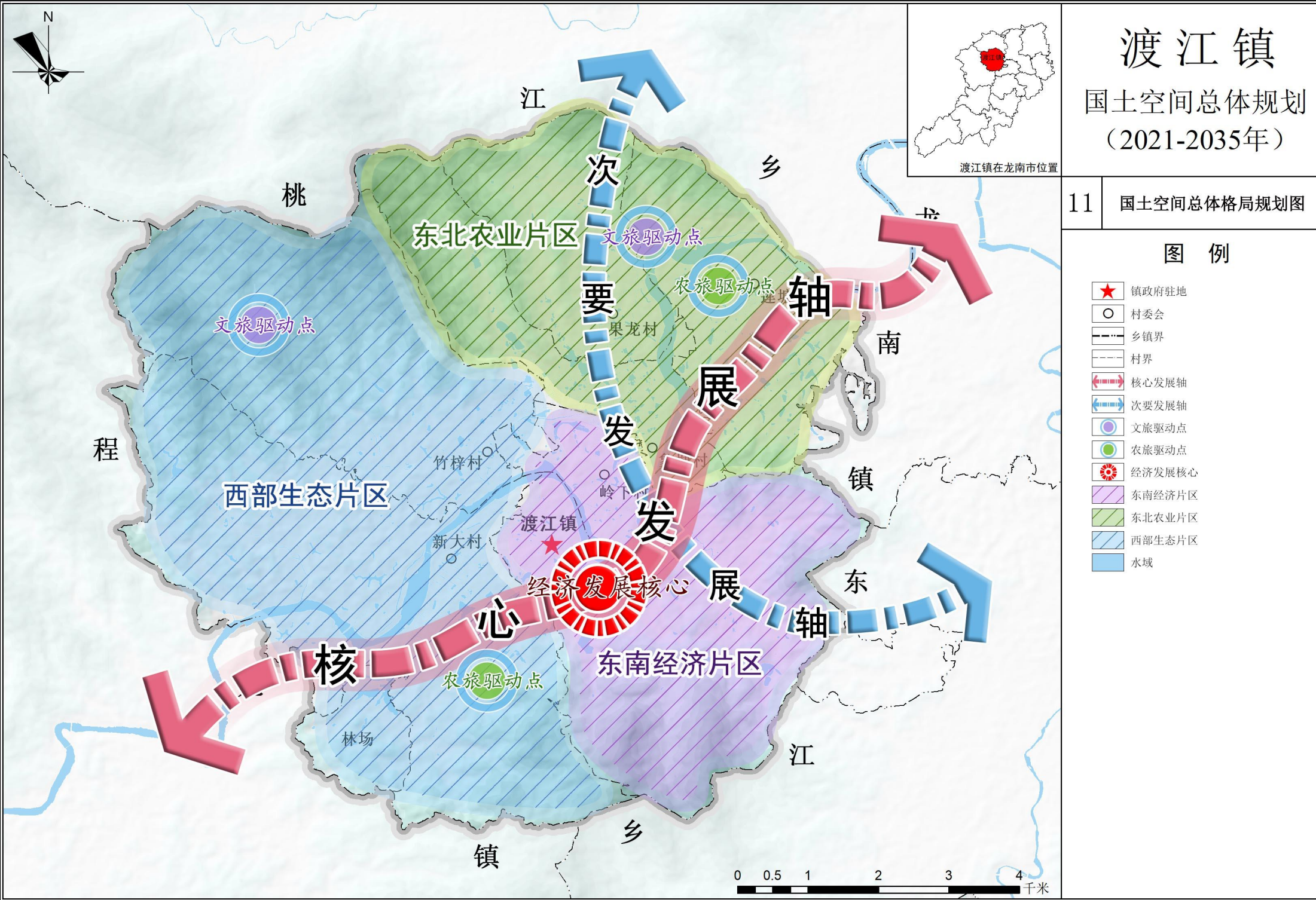


镇域城镇开发边界图

3.2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开发保护格局

构建“一心两轴三片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心	指以中心镇区为主导空间，形成镇区经济发展核心，承担生产服务和综合服务的中心职能
两轴	沿G535形成核心发展轴、沿大广高速形成次要发展轴。
三片区	指以镇域产业发展资源为基础，划分三个发展片区，引导镇域产业特色化差异化高质量发展。包含东北部的农业发展片区，西部生态旅游片区和东南部核心经济片区。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3 统筹三生空间布局（筑牢生态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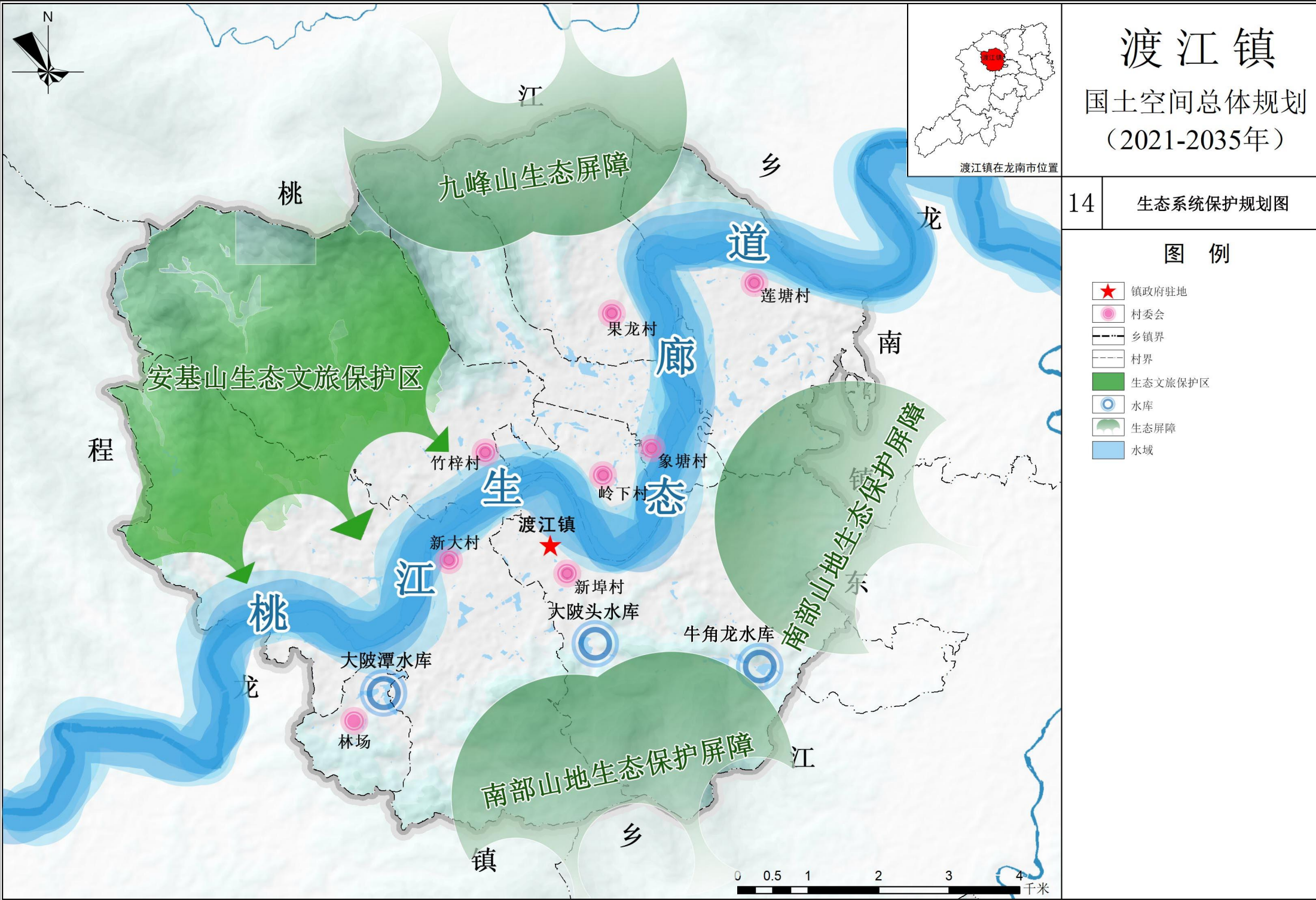
形成“一廊两屏一区多点”生态空间格局。

“一廊”：构建桃江生态廊道，维系生态斑块之间的生物联系。

“两屏”：发挥涵养水源、保持水土、维护生物多样性的山体屏障，包括北部九峰山生态屏障和南部山地生态保护屏障。

“一区”：基于渡江镇西北部的安基山的文化旅游发展情况，对该区域的生态进行保护。

“多点”：指生态作用极其显著、生物多样性较高或者需重点培育保护的生态节点。



镇域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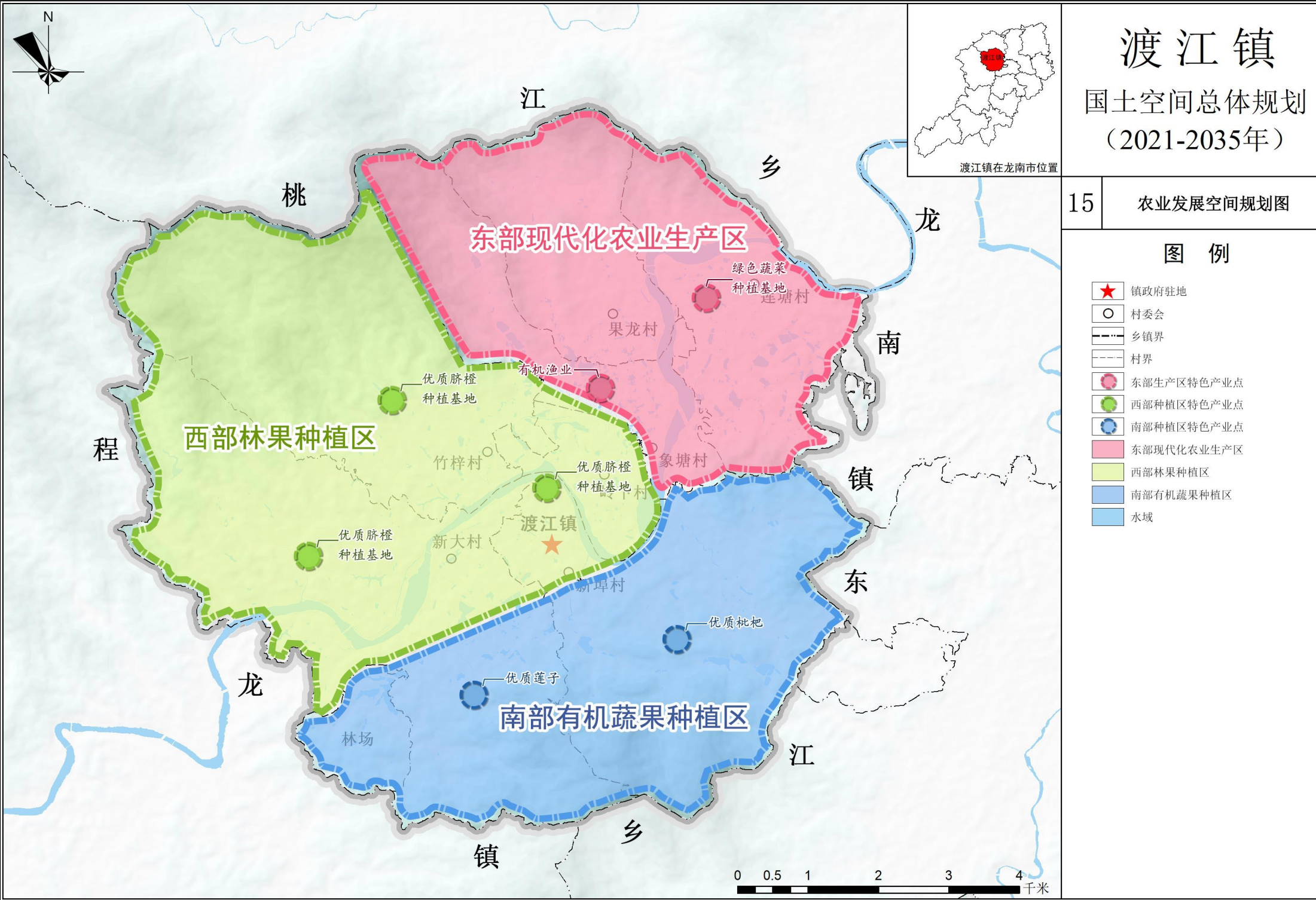
3.3 统筹三生空间布局（保障农业空间）

形成“三区多点”农业空间格局。

“三区”：东部现代化农业生产区、西部林果种植区和南部有机蔬果种植区。

“多点”：根据自然资源优势与特色农畜产品市场需求，布局多个生产、养殖等示范基地。

包括东部：绿色蔬菜种植基地、有机渔业发展点；东部：多个优质脐橙种植基地；南部：优质莲子生产区、优质枇杷种植基地。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45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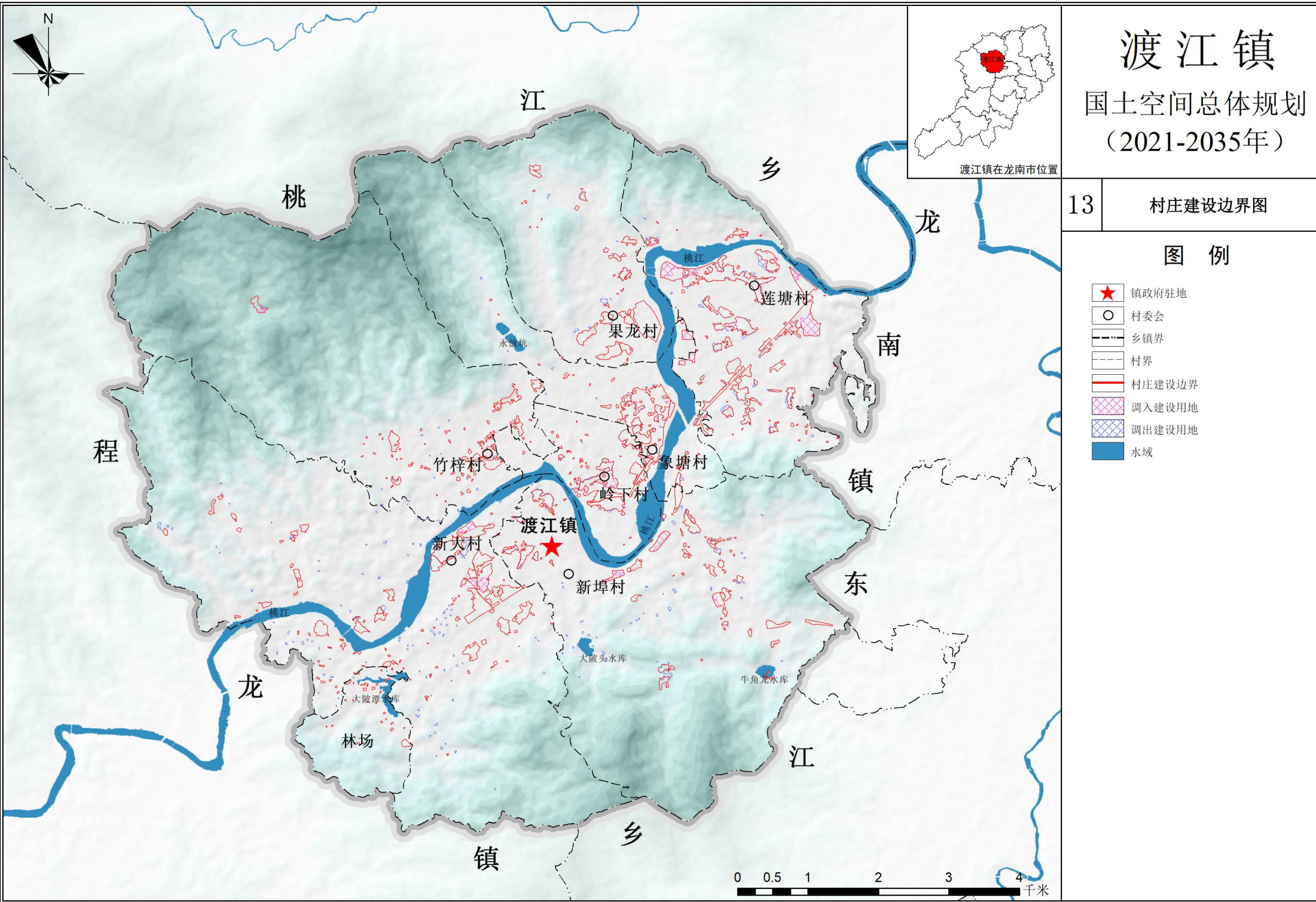
镇域农业空间规划图

3.3 统筹三生空间布局（优化城镇空间）

优化村庄建设边界。

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提出的“合理确定村庄建设边界，控制村庄建设用地总量”要求，以不突破第三次国土调查及规划基期年年度变更调查成果中的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简称“203图斑”）为前提。

预分解下达各村庄建设 用地规划规模，确保市域内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规模总量不突破，预分解下达的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规模349.96 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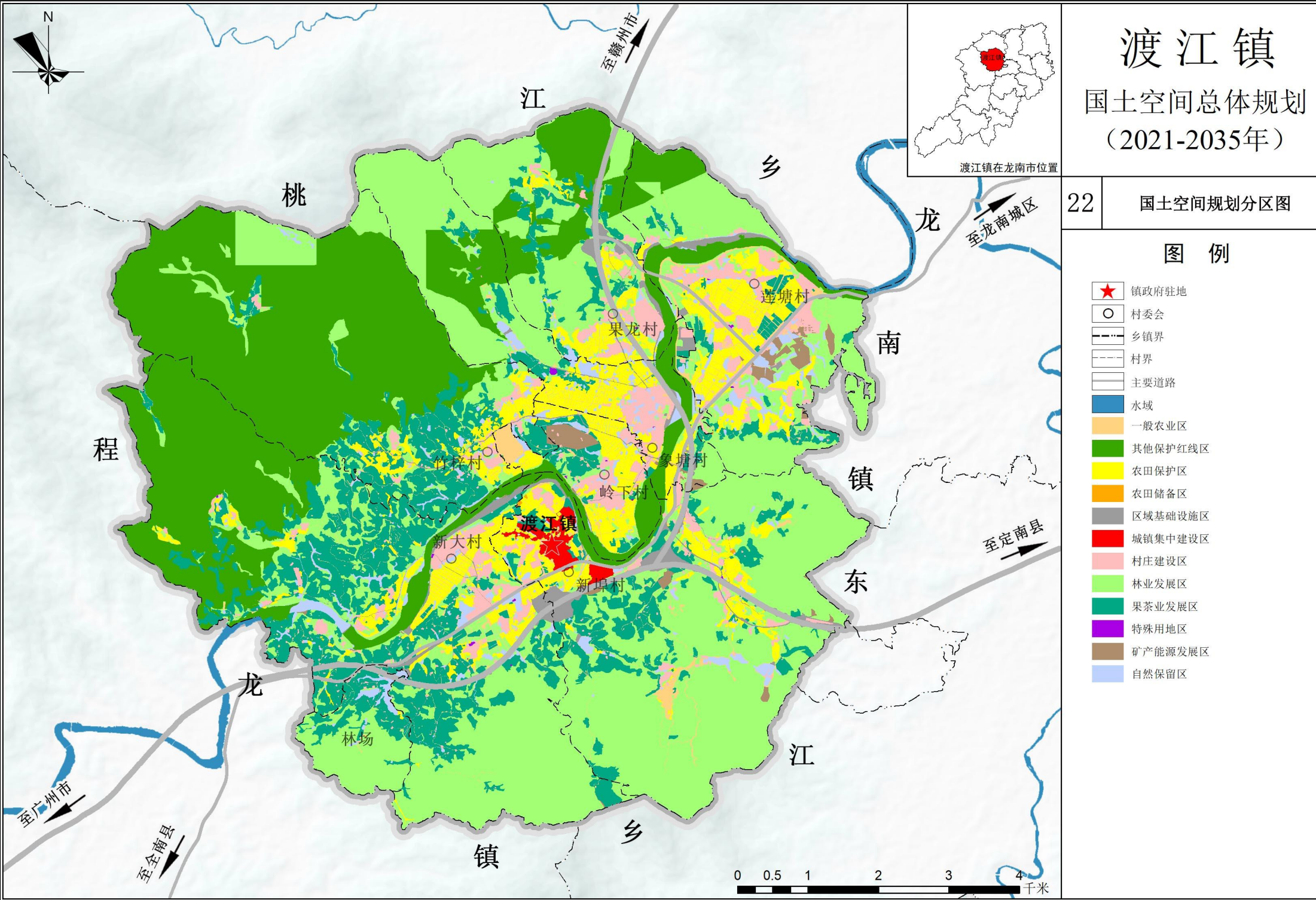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镇域村庄建设边界图

3.4 全域用途规划分区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公顷）	比例（%）
生态保护区	其他保护红线区	2130.63	26.88%
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	679.84	8.58%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38.35	0.48%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357.16	4.51%
	农田储备区	1.55	0.02%
	一般农业区	147.70	1.86%
	林业发展区	2875.11	36.27%
	果茶业发展区	1165.51	14.70%
	区域基础设施区	239.02	3.02%
	特殊用地区	2.49	0.03%
矿产能源发展区	自然保留区	228.98	2.89%
	矿产能源发展区	59.65	0.75%
总计		7925.99	100.00%



镇域城镇村体系规划图

04

统筹镇村发展体系

4.1 强化镇村体系结构

4.2 引导村庄分类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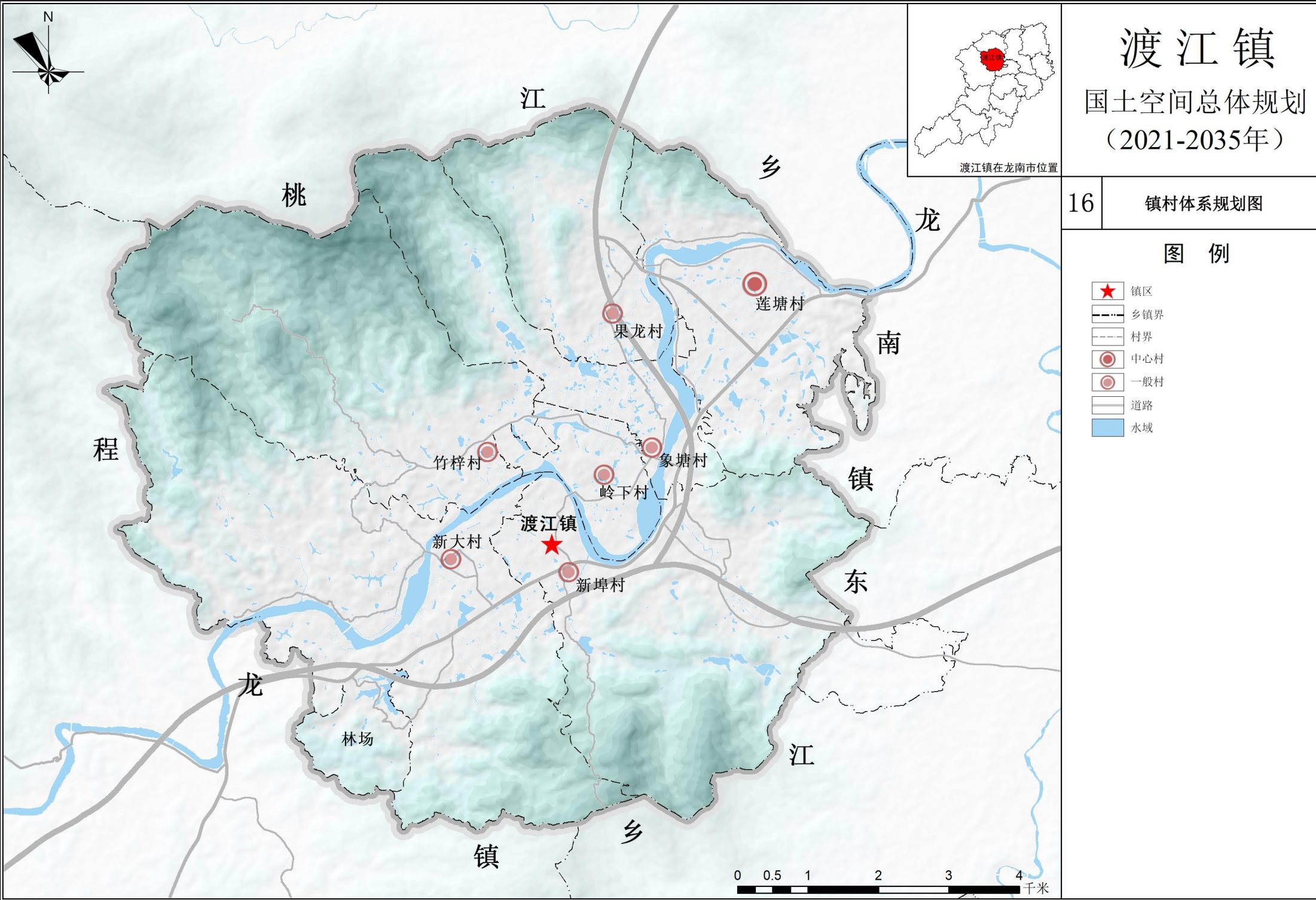
4.1 强化镇村体系结构

形成“镇区—中心村—一般村”的城镇格局。

镇区：圩镇

中心村：莲塘村

一般村：新大村、竹梓村、象塘村、岭下村、果龙村、新埠村



镇域城镇村体系规划图



4.2 引导村庄分类发展



2个整治提升类

竹梓村、林场

因地制宜确定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提升村容村貌，量身定制“一村一品、一村一景”的精准规划设计。规划应顺应广大农民过上美好生活的期待，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以建设美丽宜居村庄为导向，以农村垃圾、巷道治理、厕所改造、村容村貌提升为主要内容。整合各种资源，强化各项举措，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突出短板。

新埠村

1个城郊融合类



规划应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公用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村庄应以人居环境整治、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土地综合整治、生态修复、产业发展等为重点。在形态上保留乡村风貌，在治理上体现城镇水平，逐步强化服务城镇发展、承接城镇的外溢功能，借助城镇优势，增强发展动力。



5个集聚发展类

果龙村、莲塘村、象塘村、岭下村、新大村

规划应体现集中居住导向，鼓励居民点集中建设，预留好村庄发展空间，鼓励周边条件落后、公用设施较差的零散居民点向该类村庄集聚。鼓励发挥自身优势，强化主导产业支撑，支持各类特色产业发展。

05

系夯实多元配套保障

- 5.1 三产共融的绿色产业体系
- 5.2 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
- 5.3 普惠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
- 5.4 韧性安全的市政设施体系
- 5.5 人文独特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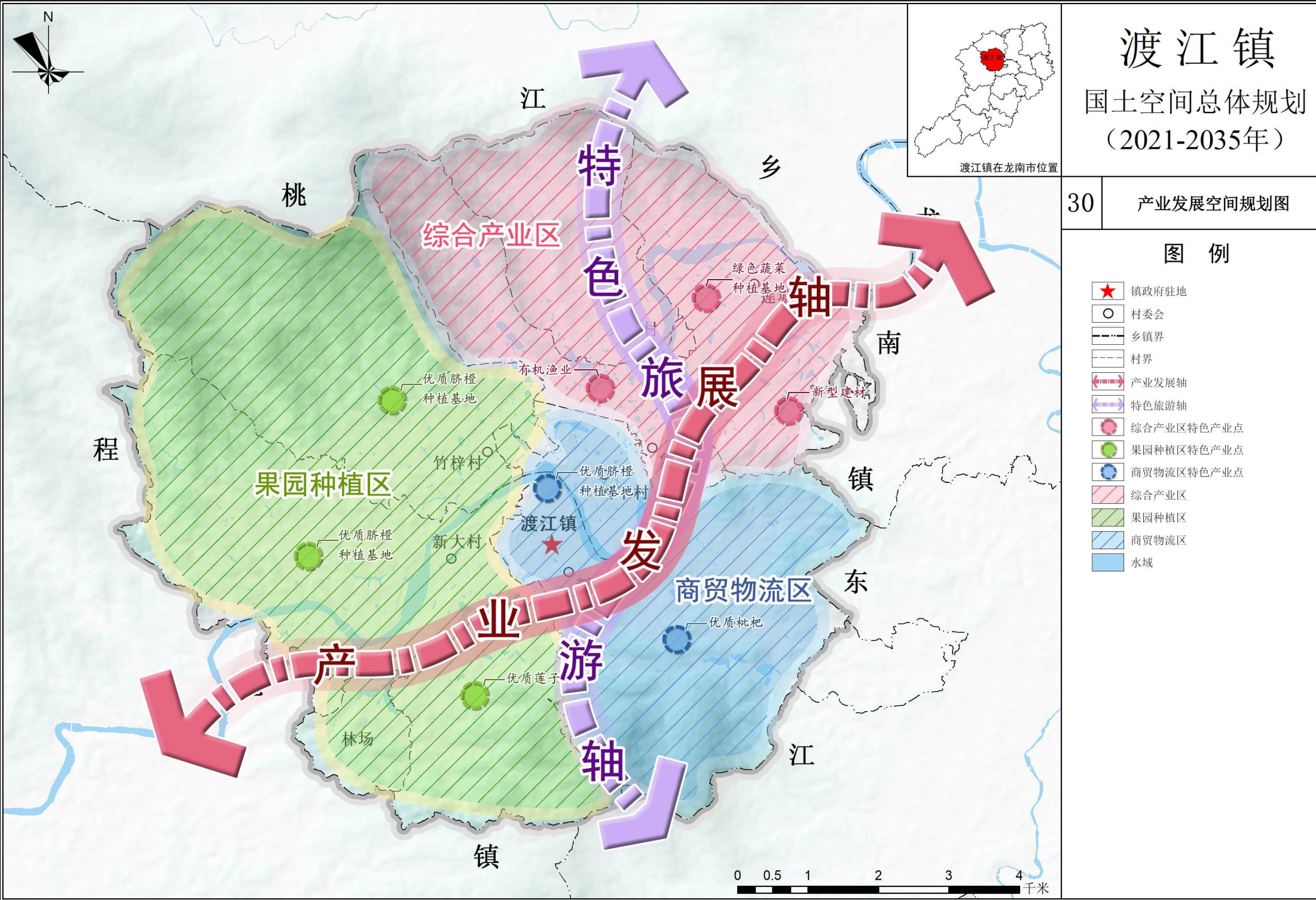
5.1 三产共融的绿色产业发展体系

构建镇域“两轴三区多点”的产业布局结构。

“两轴”：依托G535国道和渡江镇区经济发展，形成的产业发展主轴；依托大广高速纵向段，和沿途的自然资源以及文化资源，形成的特色旅游轴。

“三区”：东北部发展蔬菜种植、有机渔业和新型建材的综合产业区；南部凭借发达的交通网形成的物流商贸区；西部发展脐橙等林果种植的果园种植区。

“多点”：综合考虑多方因素，因地制宜，背靠当地资源基础，形成优质脐橙种植基地、绿色蔬菜种植基地、有机渔业等多个特色产业发展点。



镇域产业发展空间规划图

5.2 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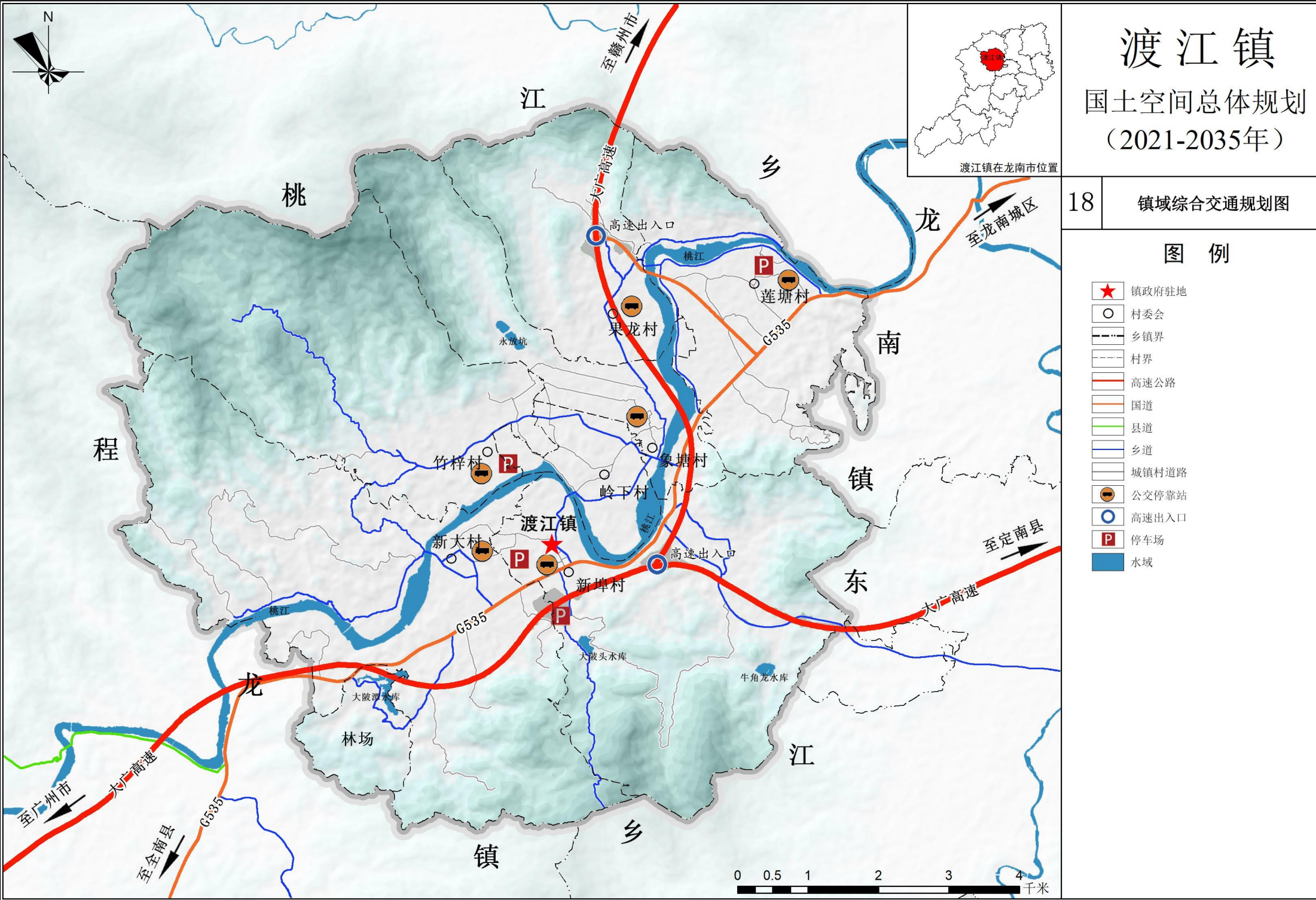
加强区域交通建设，优化完善镇村公路网

提高公路等级、完善网络布局，有计划地建设和改造村镇公路规划：

- (1) 形成“一横一纵四圈”的镇域公路网主框架。
- (2) 连通镇域内的乡道形成四圈体系，提升公路的建设标准。
- (3) 修建大广高速复线，连通高速与国道535。

镇区汽车客运站：在原址建设一处汽车客运站，保障居民出行便捷性。

提高公路等级、完善网络布局，有计划地建设和改造村镇公路。已有大广高速、国道535，规划将主要出现公路拓宽到12米；严格控制公路两侧建设，形成以上述两条道路为交通主轴，乡镇旅游公路枝状的交通网，村级道路为交通基底并配置合理的公交体系。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45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图

5.3 普惠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

完善 “镇区—中心村—一般村” 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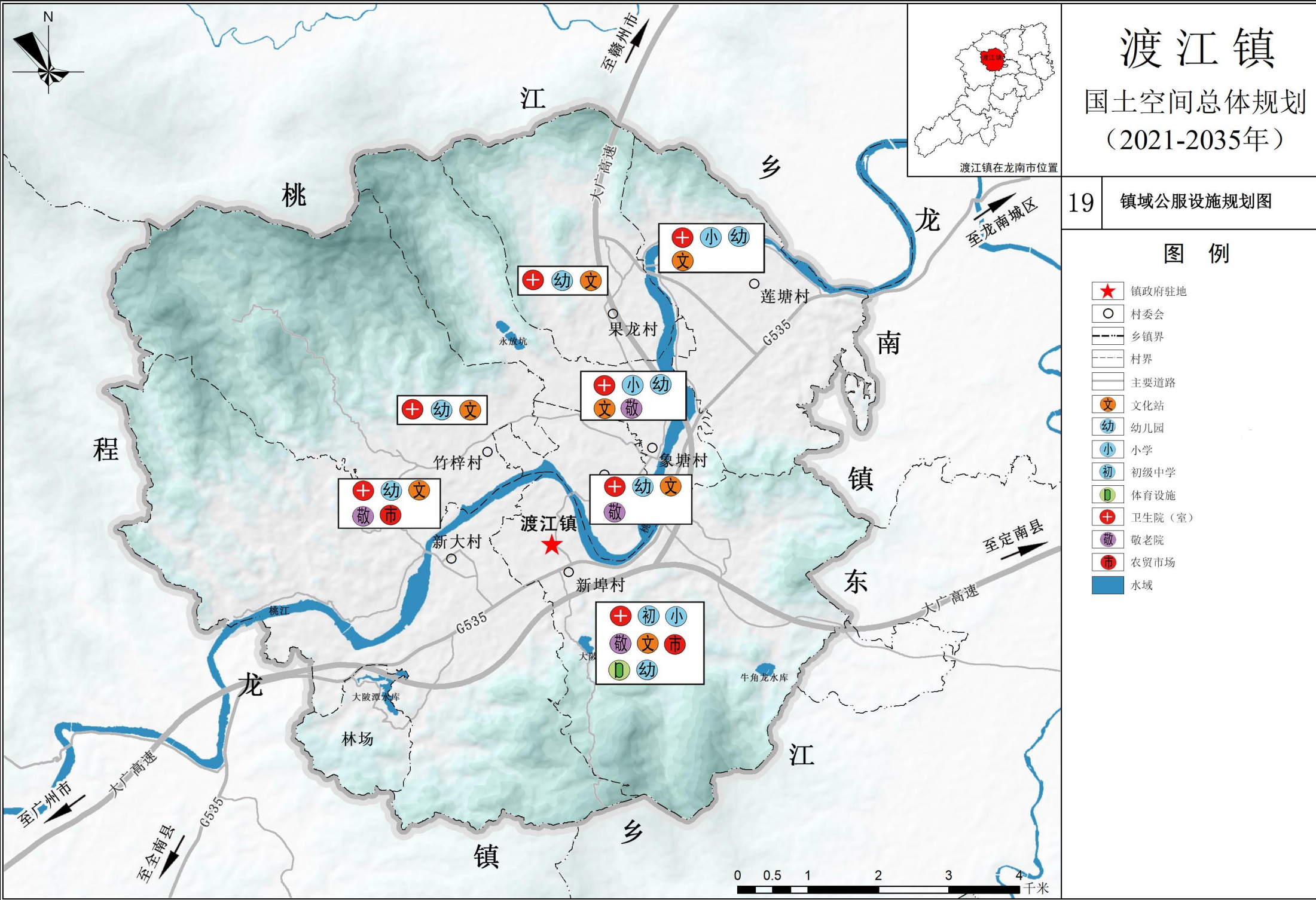
镇区配置要求：

行政管理、教育机构、文体科技、医疗保健、商业金融、集贸市场六类公共服务设施。

行政村配置要求：

分为中心村和一般村。

设施类型	配置项目	中心村	一般村
公共管理	党群服务中心	●	●
文化体育	文化活动室	●	●
	健身广场	●	●
教育医疗	小学	○	○
	幼儿园	●	○
	农村卫生室	●	●
商业服务	农家便利店	●	●
	物流配送点	●	○
社会福利设施	养老服务设施	●	●





5.4 韧性安全的市政设施体系

	给水工程	完善联网供水体系 - 水源：多为山泉水。 - 给水管网规划：完善给水管网布局，全面提升水厂、输水、配水环节的安全保障水平。
	排水工程	完善城镇排水系统 - 排水设施：规划在桃江河中游、镇区东部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座。 - 污水工程：镇区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镇区附近村庄纳入镇区污水排水管理系统，其他村庄排水采用雨污合流制排水体系，建设排水管渠，经无害化处理后，排入自然水体。
	电力工程	提高电力供应保障能力 - 供电电源：草鞋潭35KV变电站、莲塘220KV变电站（远期）。 - 用电负荷：2.55万KVA。
	燃气工程	健全区域天然气系统 气源规划：规划镇区通天然气管道，燃气主要接至县城天然气，镇区外居民日常用气为瓶装液化石油气。
	通信工程	实现通信基础设施布局共建共享 通信工程：规划在镇区扩建电信所及电信服务网点，并完善移动通信基站布点。
	防灾工程	健全防灾体系 - 消防站：镇区设标准二级消防站一处，配置消防给水管网及消火栓等消防设施，水量、水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有关规定。 - 避难场地：完善中心、固定、临时三级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利用公园、广场、体育场、学校运动场、停车场等，设置固定避难场所，打造“平急两用”空间。
	环卫工程	完善“固废分类、高效循环”的环卫收运系统 环卫工程：规划按照“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要求，维持现状一处环卫管理所，占地面积为0.08公顷，配备环卫车辆和环卫工具，设置环卫车辆停车场和检修工棚；各个村设立垃圾收集点，垃圾集中统一送至渡江镇区垃圾中转站，实现区域基础设施共享，实现渡江镇垃圾无害化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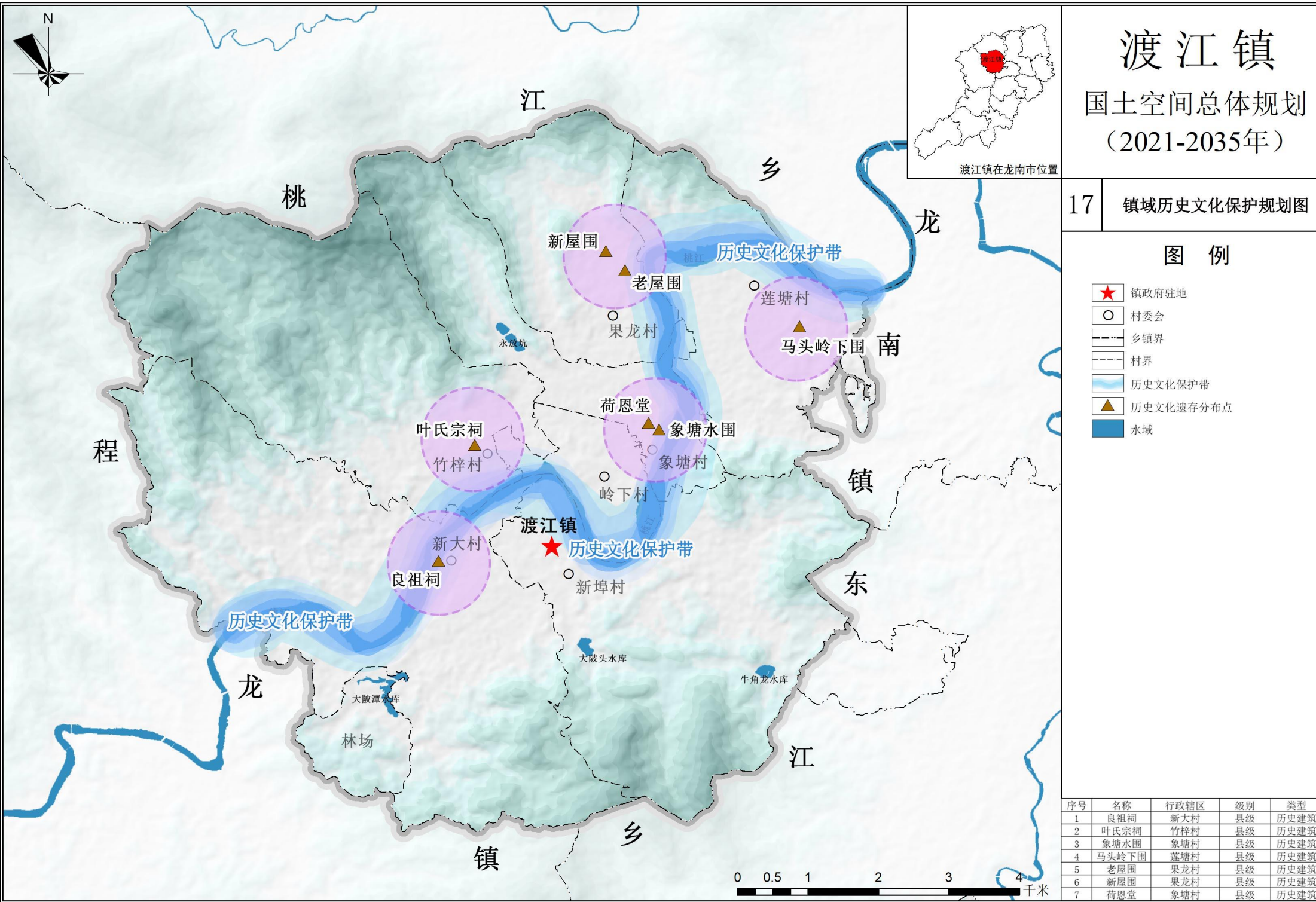


5.5 人文独特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渡江镇境内有7处历史文化遗存点，分别是新屋围、老屋围、马头岭下围、荷恩堂、象塘水围、叶氏宗祠、良祖祠。

保护策略：

- (1) 建设工程选址，应当尽可能避开不可移动文物；因特殊情况不能避开的，对文物保护单位应当尽可能实施原址保护。
- (2) 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保养、迁移，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使用不可移动文物，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负责保护建筑物及其附属文物的安全，不得损毁、改建、添建或者拆除不可移动文物。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45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镇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06

推进全域土地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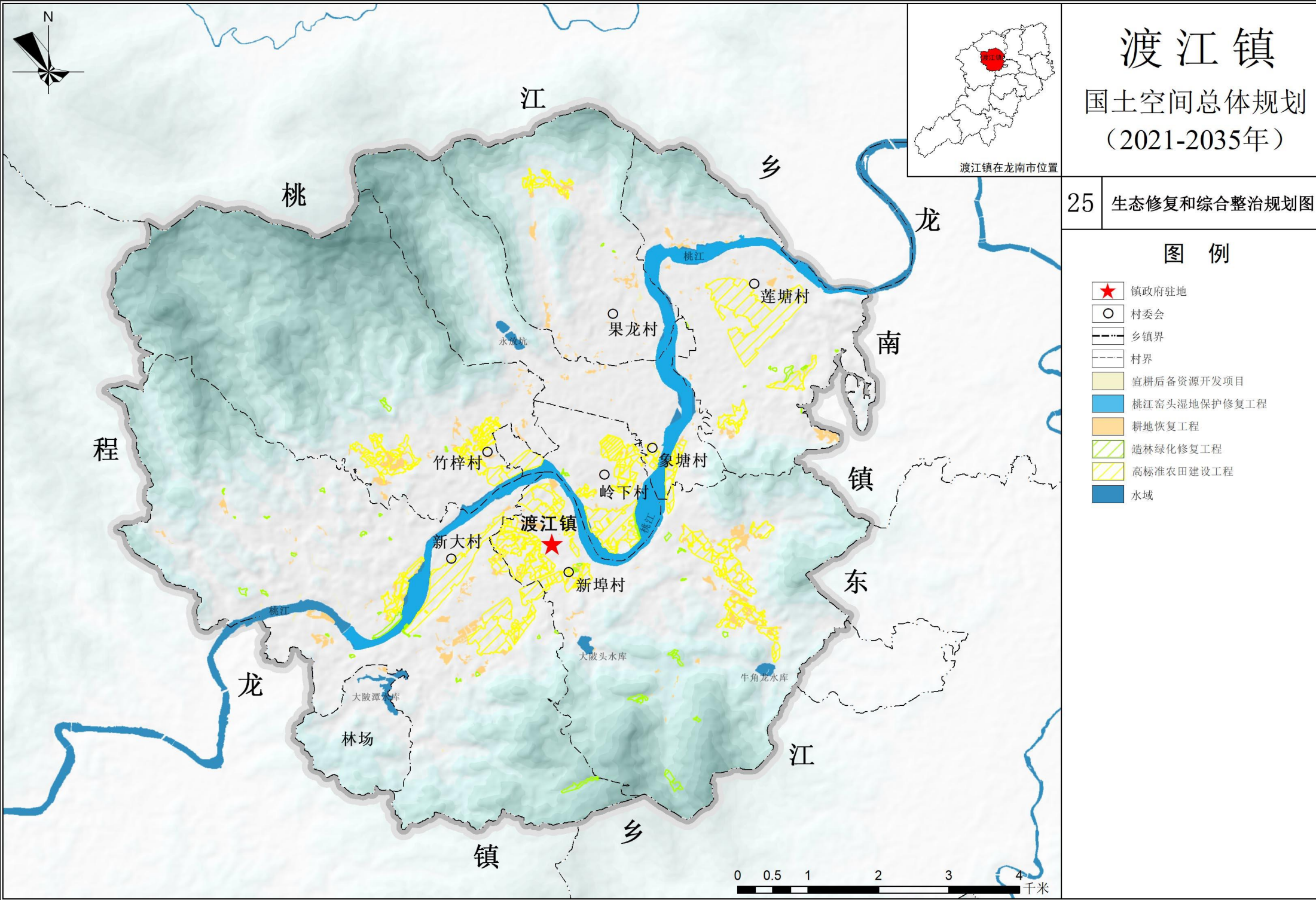
6.1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6.2 生态修复

6.1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地平整、土肥沃、旱能灌、涝能排、路相通、林成网”的高标准建设要求，全面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耕地质量，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规划至 2035 年，全镇预计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设完成高标准农田，安排高标准农田面积为**413.61** 公顷。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落实耕地保有量和占补平衡，强化补改结合，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和耕地质量，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稳定性。充分开发工程恢复和即可恢复图斑恢复建设为耕地，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增加耕地面积、改善生态环境。规划至2035 年，全镇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项目面积 **6.31**公顷，主要分布于各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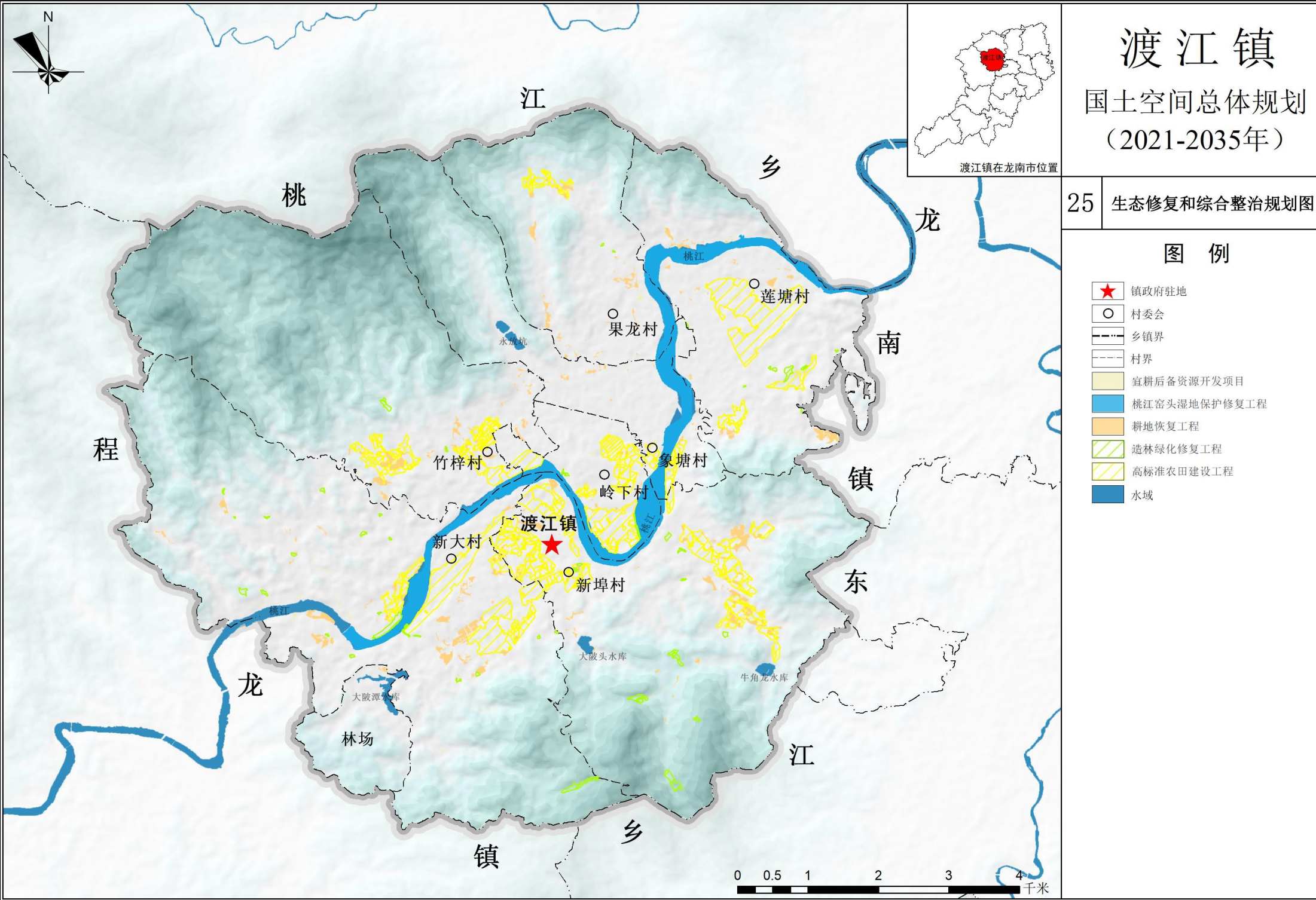


镇域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

6.2 生态修复

桃江窑头湿地保护修复工程：水生态修复重点包括河流湖泊及岸线、水源保护地及水库水面等水域的修复，以及城乡生活综合整治。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以保障饮用水安全、重点河流水环境功能达标为目的，强化小流域综合整治，保护和改善河岸环境，全面推进“三边”整治。规划至 2035 年，重点实施桃江窑头湿地保护修复工程，恢复面积为**233.27** 公顷。

耕地恢复工程：按照“控制总量、用好增量、盘活存量、提高质量”的总体要求，以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为统领，以改善镇域生态环境为目标，科学推进全镇耕地恢复工程。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耕地恢复目标，因地制宜科学安排耕地恢复工程项目**103.38** 公顷，改善生态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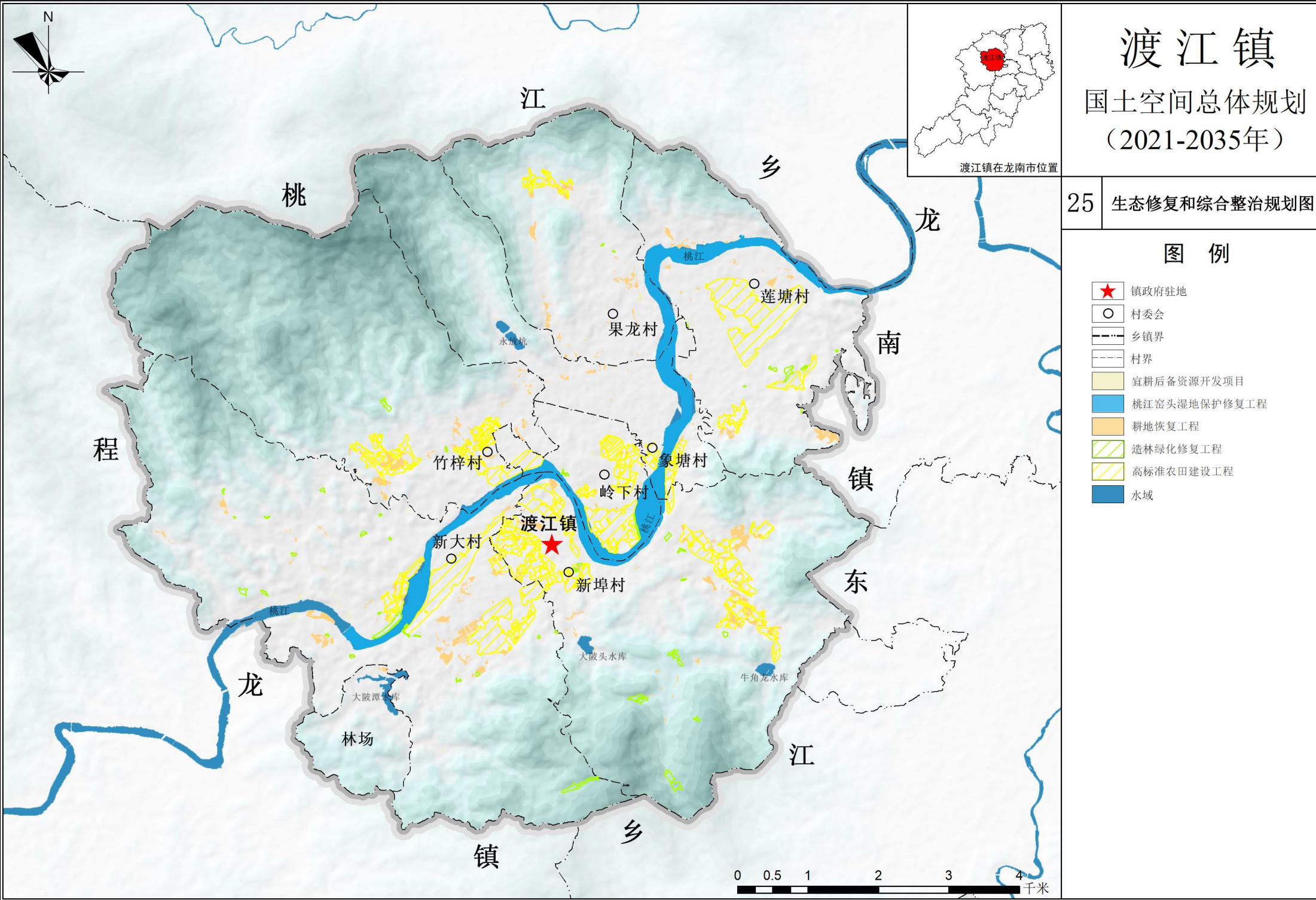
镇域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

6.2 生态修复

造林绿化工程：依托无立木林地造林、疏林地及未成林地培育，通过实施各种修复措施，提高防护林质量，提升生态功能。建立健全环境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等各项管理制度，明确保护、修复的内容和实施步骤等。

规划至2035年，全镇安排造林绿化，修复面积**21.24**公顷。

措施：选择优势种进行栽培，进行包括除草、松土、间作、施肥、灌溉、排水、去藤、修枝、抚育采伐、栽植下木等造林绿化措施。



镇域生态修复和综合整治规划图

07

完善镇区详细规划

7.1 土地利用规划

7.2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7.3 综合交通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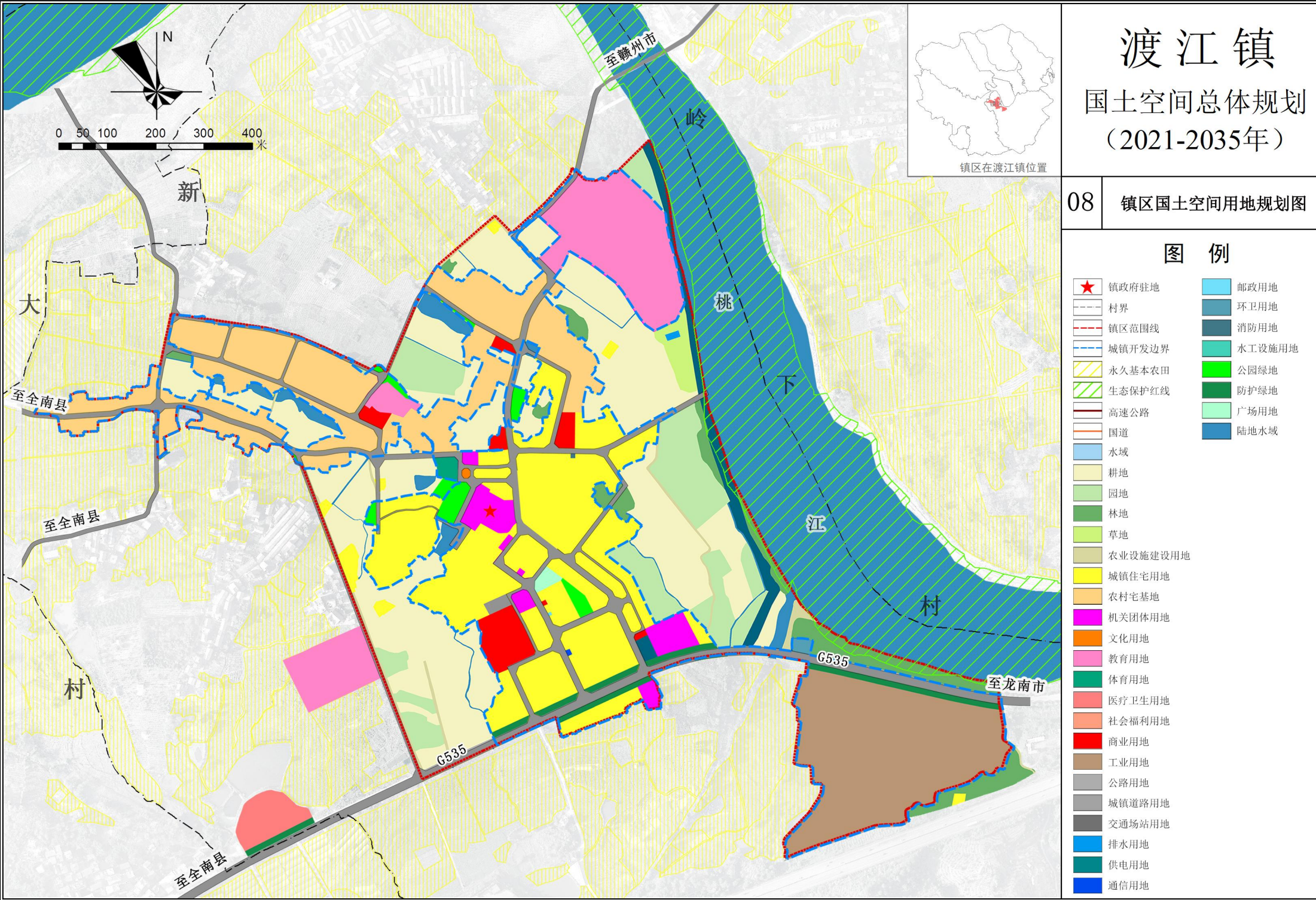
7.1 土地利用规划

综合考虑城镇建设与远景发展的需要，**划定城镇规划区范围**：

根据部下发的龙南市城镇开发边界数据，渡江镇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为38.35公顷，划定镇区范围面积**54.72**公顷。

主要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和新埠村部分用地，是城镇开发边界的1.43倍。东沿生态保护红线（桃江边缘），西沿农村道路，南达国道535，北至城镇开发边界。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布局规划结合现状镇区建设和发展趋势，按照《江西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技术规程》对建设用地布局规划，以及配套相应的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6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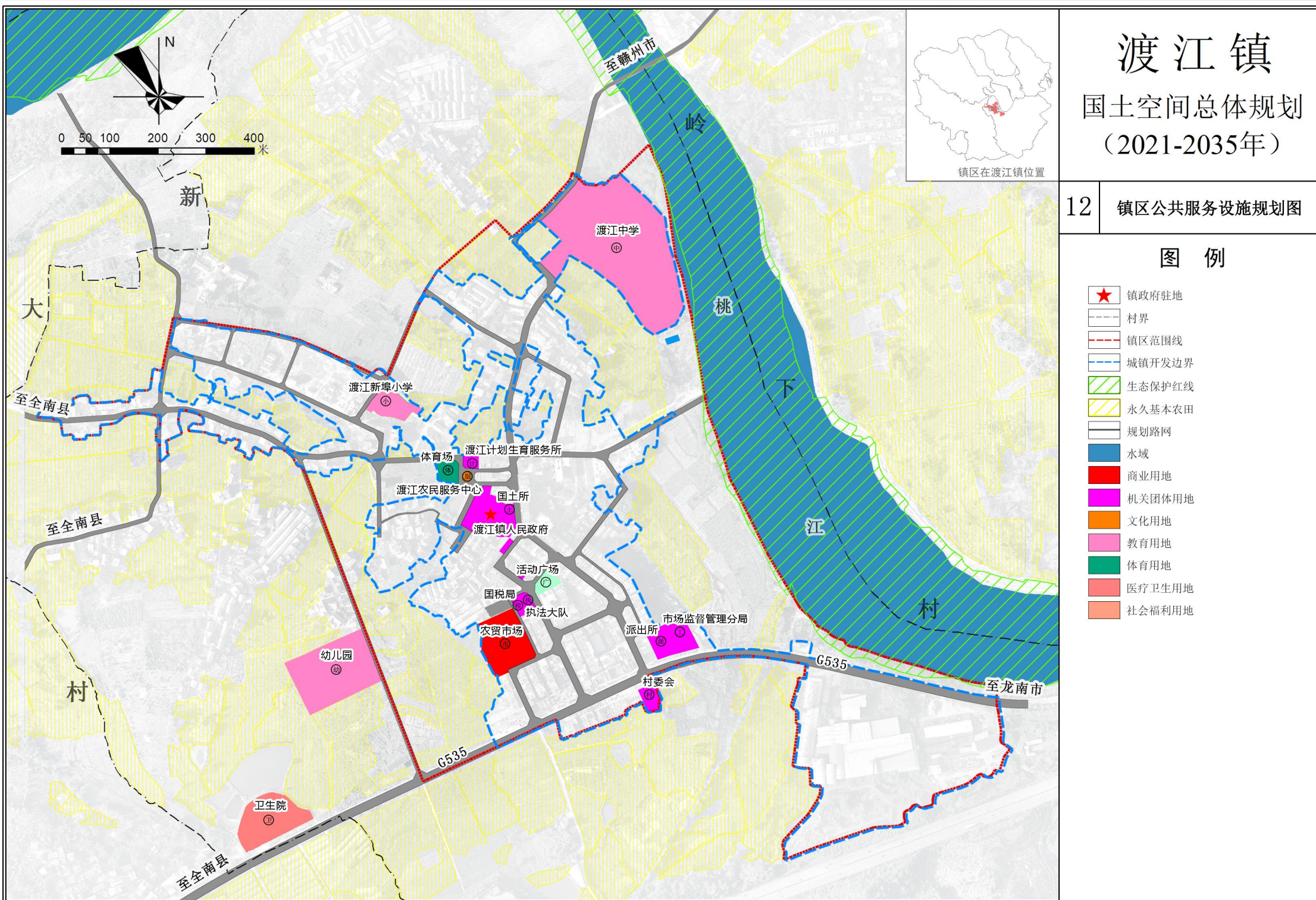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7.2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按照《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要求，构建乡镇层级社区生活圈。因地制宜，结合河下镇实际需求，科学合理的配置各类公共服务设施。打造宜居、宜业、宜游、宜养、宜学的社区共同体。

镇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齐全，基本满足镇区需求。规划保留现有公服，增加一处医疗卫生用地和社会福利用地。根据规划路网，对公服面积整体进行较小的调整。

规划至2035年，镇区公共服务设施面积为5.19公顷，占镇区总用地面积的9.48%。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6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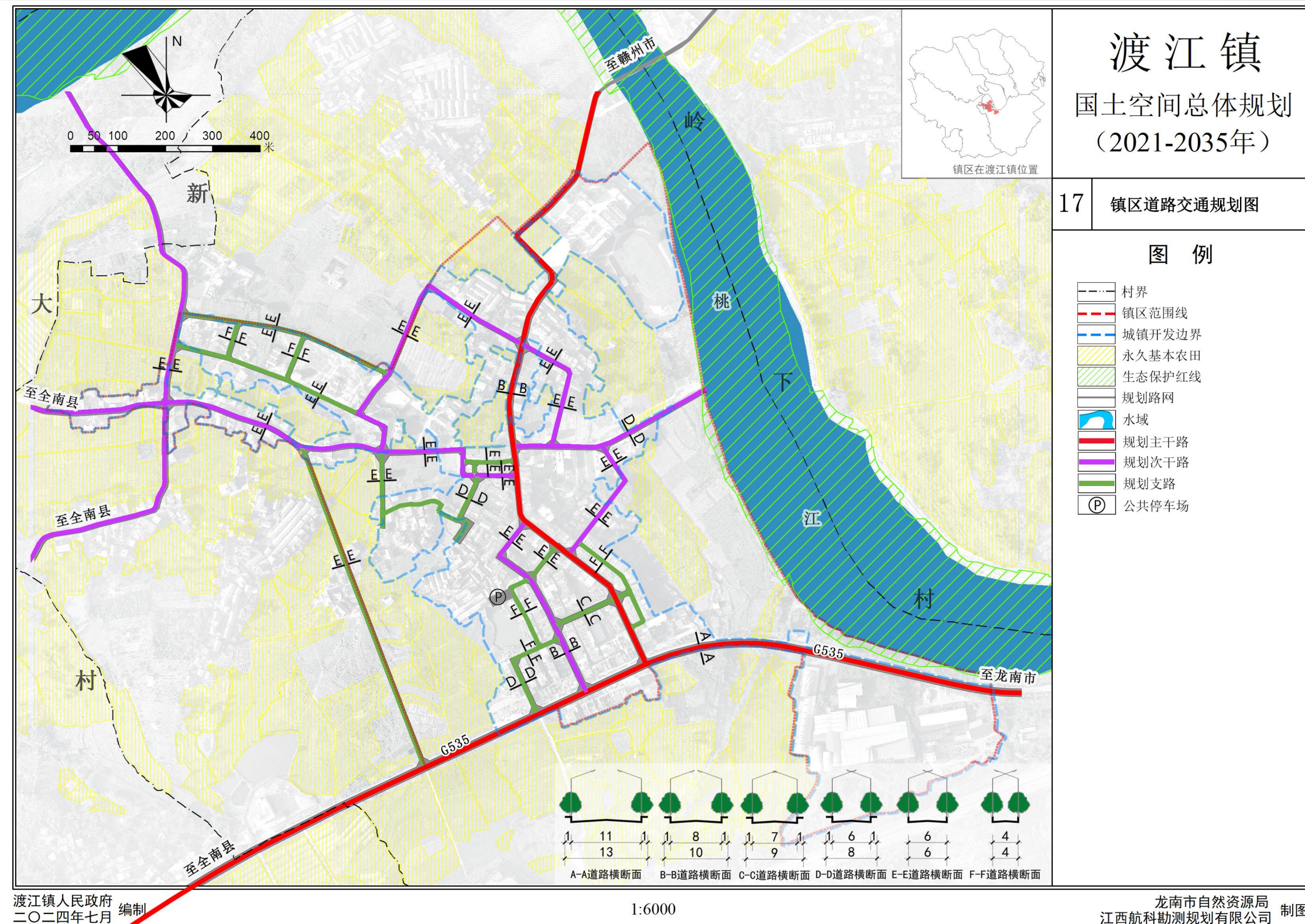
镇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7.3 综合交通规划

渡江镇区道路分为镇域主要道路和次要道路两个等级。镇区主要道路红线宽度12—16米，镇区次要道路红线宽度7—16米。

积极融入龙南中心城区公共交通，保留原来新埠村村委会旁边的公交站点。规划新增两处停车场，分别在渡江镇政府北部和农贸市场，共计面积为1905.02平方米。

满足镇区客、货车流和人流的安全与畅通，方便镇区居民的生活，适应旅游者的出行要求。顺应自然环境和河流走向，合理确定路网布局结构和道路等级。



08

传导与实施保障

- 8.1 加强规划实施传导
- 8.2 布局近期行动计划
- 8.3 建立五大保障措施



8.1 加强规划实施传导

构建纵向传导管控体系



规划传导：

严格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指标体系，将耕地保有量、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建设用地规模等主要指标予以落实并分解至各行政村，用于指导下一步村庄规划与建设。

规划落实：

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对渡江镇的城镇等级为一般乡镇，乡镇职能为农贸型，主体功能分区为农产品主产区。**渡江镇定位为龙南市城区休闲后花园、以农业为主导，集商贸、物流一体化的优质农产品供应地、生态康养宜居宜商的城镇。**

规划落实上位规划永久基本农田规模为679.83公顷，生态保护红线规模为2130.63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为38.35公顷，耕地保有量规模为726.87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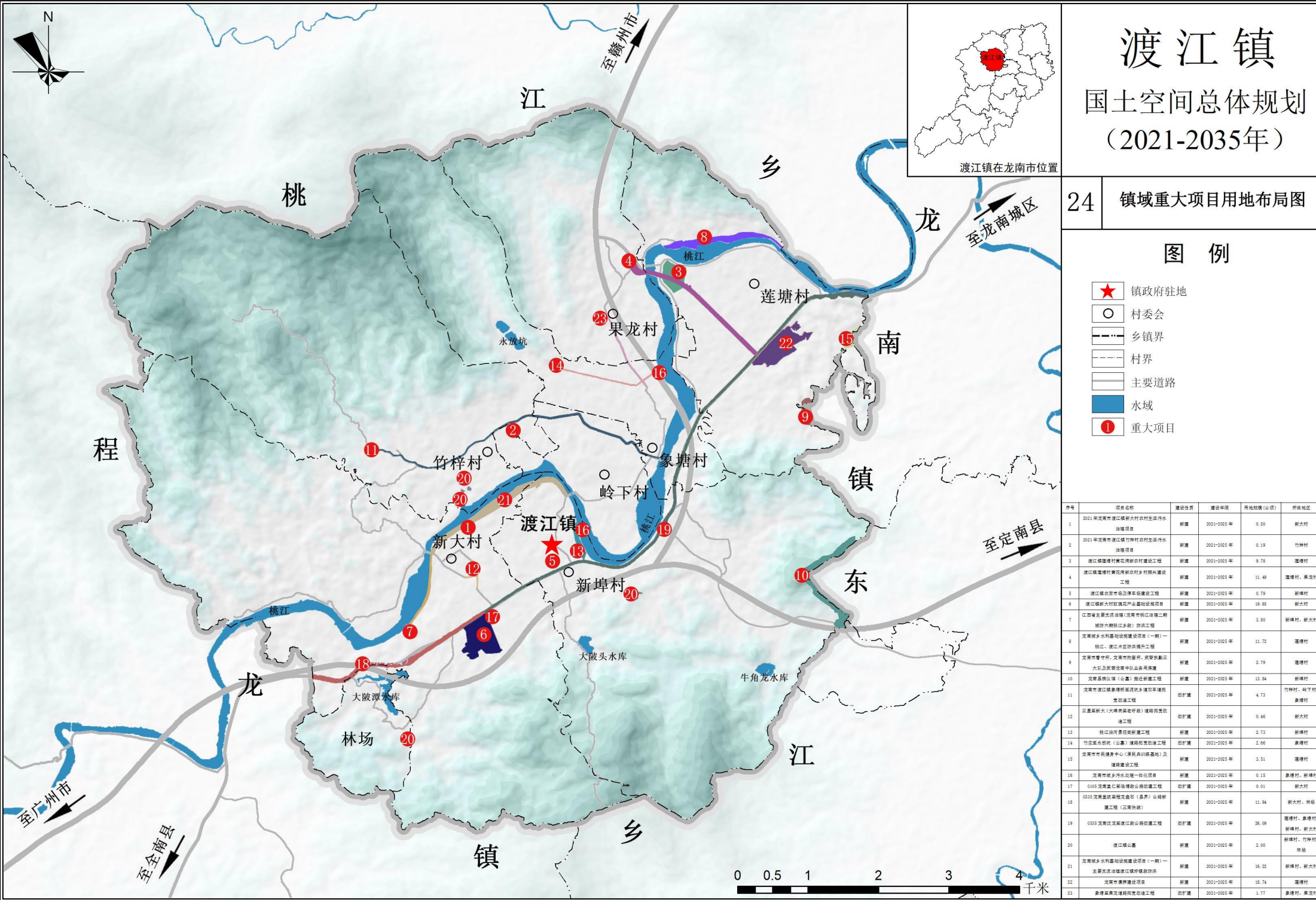


8.2 布局近期建设规划

近五年重点项目布局：

规划在市下发重大项目基础上，结合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与各部门“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清单，共梳理渡江镇重大项目**23**个。

建设年限均为2021-2025年，建设性质为新建和改扩建。



渡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
二〇二四年七月

1:45000

龙南市自然资源局 制图
江西航科勘测规划有限公司

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8.3 建立五大保障措施

01

法制建设 规划法制建设措施

加强镇区规划法制建设，完善镇区规划工作。加强规划法宣传，普及规划意识。健全法制监督和执法机制，保证规划依法严格实施。

02

行政管理 规划行政管理措施

加强总体规划工作的行政领导和组织实施。加强规划管理职能机构力量的建设。建立规范化的规划管理审批程序。处理协调好与各驻镇单位的行政关系。

03

经济保障 规划经济保障措施

加强资金筹措工作，积极推动镇区的开发。大力发展房地产业，实行统一综合开发。实行镇区基础设施产业化经营和有偿服务。

04

技术深化 规划技术与深化措施

编制各居住小区详细规划、老城改建规划以及专项的详细规划，以便直接指导和安排镇区建设。要加强规划管理，制定与总体规划相配套的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确保总体规划的全面实施。

05

公众参与 切实落实公众参与

加强对总体规划的宣传，将公众参与引入规划编制和管理的各个阶段。提高全社会对总体规划及实施重要性的认识，增强规划意识，提高维护和执行规划的自觉性，推进规划的实施。



公示时间

2025 年 1 月 8 日至 2025 年 2 月 8 日，为期 30 天。

公示方式

渡江镇信息服务平台

公众意见收集途径

电子邮箱：jxlndjz126.cn

联系电话：0797-3587110

邮寄地址：龙南市渡江镇人民政府

